中国日报网

(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)

福安市人民法院公告

张和生：本院受理原告张琴与被告张和生民间借贷纠纷一案，因用其他方式无法向你送达，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、应诉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开庭传票、证据材料、民事裁定书等。公告之日起，经过30日，即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为公告届满后15日内。并定于答辩、举证期限届满后的第3日(遇法定休假日顺延)上午11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。

福安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3月27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，下载时间：2025年08月12日)